

证券代码：430562 证券简称：安运科技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重庆安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6: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562	安运科技	2023年5月1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泰和泰（重庆）律师事务所 2 位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（重庆九龙坡区科城路 71 号留学生创业园 C 栋四楼）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编制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总结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、2023-010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请董事会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中经审计的财务数据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（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）未分配利润金额为 29,778,361.52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26,086,740.23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为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7,185,000 股，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.0 元（含税）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1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报告的议案》

2022 年度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。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审核意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的要求，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，出具核查报告。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22

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3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4）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。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5）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》（股转系统办发〔2021〕116号）及相关安排，公司对上一年度治理情况进行专项自查，根据自查情况编制了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（1）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（2）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

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3年5月15日上午：9:30-12:00，下午13:30-17:00。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证券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王菁菁，联系电话：023-68187385

(二) 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交通、食宿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重庆安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重庆安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重庆安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25日